

110 學年度下學期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期末特推會 會議記錄

111.06.08



主題一：110 上學期至 110 下學期執行情況追蹤

| | 110 上期末至 110 下特推會 審議項目 | 執行情況追蹤 |
|-----|---|---|
| 議題四 | 110 上學期疑似特教需求學生鑑定安置結果：一丙劉○均、四甲陳○鉸、六甲胡○峻、六乙許○輝。 | 前兩位為新個案，本學期安置多元學習教室，提供特教服務，適應情形良好。 一丙劉○均(輕度智能障礙)在輔導室及特師與家長多次溝通討論建議尋求醫療院所進行物理治療、職能治療，學校端亦申請專團語言治療協助，這學期個案的學習與生活有明顯進步。 |
| 議題五 | 110 下特殊生無障礙評量需求建議 | 根據特殊生不同的評量需求提供適切的無障礙評量服務，由輔導室安排人力支援服務，讓特生的評量測驗更加順利無礙。 |
| 議題六 | 110 下專團服務申請 語言治療： 三甲孫○媛、三丁陳○甄 四乙王○宇、四丁劉○萱 六甲胡○峻 物理治療：二甲杜○霆 | 本學期語言治療服務已完成，並完成專團服務檢核。 下學期持續提出申請。 |
| 議題七 | 110 下巡迴輔導申請 四乙王○宇、五乙鄭○臻-- 自閉症巡迴輔導 聽語障巡迴輔導：陳○璘 | 本學期巡迴輔導服務已依時程完成。 |
| 議題八 | 110 下身障生減少班級人數建議 | 本學期轉進轉出的學生異動，依照本建議表處理。 |



主題二：110 下學期工作執行檢討及 111 年度工作計畫 審議



議題一：身心障礙學生轉銜服務工作檢核

說明：110 學年度轉銜需求學生，計新生 2 位(一戊王○安、一丙陳○璘)，畢業生 3 位(六甲胡○峻，六乙許○輝、六乙李○祐)，無轉出學生，跨階段轉銜會議已於 5 月底召開，轉銜服務工作皆已完成，畢業生待國中端確認報到手續後，進行異動，詳細內容請見**附件：110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轉銜服務工作檢核表。**

結論：經特推會委員審查了解，並請持續追蹤畢業生適應情形。



議題二：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身障生安置適切性評估

說明：特教需求學生 110 學年度就學期間安置適切性評估，特生共計 21 人，其中 18 人原班生活及學習適應都屬於良好或普通，家長和導師都同意留原安置。2 人鑑定結果為「非特生」回歸原班，1 人放棄特教服務。



議題三：個別化教育計畫執行檢討。

說明：本學期期末 IEP 會議自 5/25 起，陸陸續續進行中，預計 6/30 學期結束前開完，共計 21 場，原則上採取線上會議方式進行。



議題四：111 學年度新生入學轉銜

說明：111 學年度新生計有特生 1 位：陳○均，目前就讀埤頭鄉立托兒所，依據「府教特字第 1110127428 號」公文，鑑輔會鑑定結果，

身分議決為「輕度智能障礙」，安置於本校多元學習教室，接受特教服務，已於 5/11 完成新生入學轉銜會議。

結論：請特教師詳加了解個案生活及學習狀況，設計符合個案之特需課程，提供特生最大之協助，並轉知教務處註冊組，作為特生編班之參考依據。



議題五：110 學年度專團服務績效檢核

說明：依公文規定於本學期專團服務完成後，進行本學年度服務績效評

核：1. 學校行政評核：評核服務本校各類治療師。

2. 治療師評核：評核本校行政單位配合績效。

本學期接受專團服務(語言治療)學生計有劉○萱、王○宇、陳○甄、孫○媛、胡○峻等五位，接受職能治療學生二甲杜○霆。已評核完成。詳見：110 學年度專團服務績效檢核表。



議題六：110 學年度特教工作計畫檢核

說明：根據 110 學年度特教工作實施計畫所訂之各項工作計畫內容進行檢核，詳細檢核內容及執行情形請詳見附件：110 特教工作計畫檢核。

結論：經委員審核工作計畫檢核內容，諸項工作執行皆按照規定的安排與期程確實完成。



議題七：辦理身心障礙鑑定安置作業

說明：本學期提報鑑定結果如下：

第一類 學障及智能障礙(依據 111.06.10 府教特字第 1110216396 公文)

一丁劉○芹、二乙湯○斯帖、二丁陳○如--疑似學障，安置多元學習教室僅接受特教課程服務無其他福利補助

三乙杜○德---非特教學生

三丁陳○甄:輕度智能障礙，持續安置多元學習教室接受特教服務。

第二類：自閉症及情緒行為障礙類

(依據 111.06.10 府教特字第 1110214108 號公文)

一戊王祺安--自閉症

四乙王晨宇--輕度自閉症

五乙鄭鈺臻--輕度自閉症

結論：以上請特教師依身障生鑑定結果進行安排與課程規劃。



議題八：辦理身障生無障礙評量

說明：特教師依據每位身障生的特需情境審慎考量，提供特生無障礙評量之協助，並委請輔導室相關人員提供試場考試進行之協助。

陳○璘：國數報讀題目

王○安：獨立考場

杜○霆：國數社自全科（獨立考場、試卷放大、延長考試時間）

楊○謙：國數報讀題目

陳○如：國數報讀題目

杜○德：獨立考場、延長考試時間

(回歸普班後持續提供服務至確定已無需求時)

蕭○駿：國數報讀題目

陳○鉸：國數報讀題目

～提請特推會審議

結論：以上請特教師依身障生鑑定結果進行安排與課程規劃。



議題九：110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安置普通班建議

說明：依據：107.06.01 府教特字第 1070183736 號，依據「彰化縣國民中小學常態編班補充規定」第 6 條規定：「各校特教生安置請依據彰化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就讀普通班之身心障礙學生教學及輔導辦法辦理，並應召開校內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以下簡稱特推會)，確認學生編班方式及導師之安排。」同時應透過特推會提案討論後決議之。

建議：111 學年度一、三、五年級身心障礙學生安置普通班，除三年級特生杜○霆為重度腦麻，狀況較為特殊外，大部分特生生活及學習狀況尚可，經特教師評估，建議可交由學校註冊組與普通班學生一併進行編班。**原則上編在不同班級，級任導師交由電腦抽籤安排。配合優先排課、調整作業、班級同儕互動。**

一年級：特生 1 位。

三年級：特生 5 位，平均編入各班。

會有一個班有 2 位特生。(備註說明)

五年級：特生 4 位，各班 1 位。

備註：目前三年級有 5 位特生，會有一個班級有 2 位特生，經輔導室、特教師及教務處、註冊組審慎評估與討論，預計將兩位各方表現穩定性最好的特生編入同一班，其餘特生分別編入不同班級，另杜○霆屬重度腦麻，生活上須留意與關注的情況較多，會盡量安排最適切老師擔任級任。

以上提請特推會委員審議

結論：本項建議委員們認為部分特生必須多方考量，以這樣的編班方式就特生及級任導師而言是最為適切的方式，無異議通過。



議題十：身心障礙學生適性安排及減少原班級人數

說明：有特殊生的班級視特殊生的狀況提出減少原班級人數的建議，其中一戊特生王○安(自閉症)、三甲特生孫○媛(輕度智能障礙)在情緒控制方面，常有狀況發生，級任老師需花費較多心力及時間去處理諸多問題，建議減少 2 人，其餘有特生班級酌減 1 人。各班減少人數建議表請詳見附件：111 上班級減少人數建議表，根據表列減少人數的情形提請特推會委員審議。

以上提請特推會委員審議

結論：根據特教師的建議，經特推會委員評估各班級學生特殊狀況，審議結果無異議通過，同意有特殊生班級酌減人數的情境，並提請教務處註冊組，作為編班參考依據。



議題十一：111 學年度上學期特教專業團隊服務申請

說明：◎申請語言治療：111 學年度

四丁陳○甄

四甲孫○媛

五年級劉○萱

五年級王○宇

二丙劉○均（該生在二基有排入職能和物理治療，但語言治療尚未能排入，因此校內申請語言治療）

◎申請物理治療：111 學年度 三年級杜○霆

以上提請特推會委員審議

結論：本項建議委員們贊成提出申請，以期對特殊生提供最有力的幫助。



議題十二：提報「111 學年度」鑑定安置

說明：提報學生：二丁陳○如

該生自閉症特質顯著，4/13（三）至彰基兒童發展門診就醫，醫師於門診時來電告知特師，學生確診為自閉症的機率頗高，建議校方可開始準備提報第二大類自閉症情緒行為障礙所需資料，目前等候院方排程心理衡鑑時間，若在暑假時能取得心理衡鑑報告，即可於開學後的 2-1 梯次提報鑑定，可望於三上時取得正式特生身份；若心理衡鑑報告取得時間為開學後，則修改為提報 2-2 梯次鑑定，可望於三下時取得正式特生身份。

以上提請特推會委員審議

結論：本項建議委員們贊成提出申請，透過鑑定確認特生之障礙別，才能在特需課程設計上針對學生的特殊狀況，給予最適切的教學及協助。



議題十三：提報 110 學年度 4-3 梯次鑑定安置

說明：提報學生：五丙葉明樺

該生無心學習，家長同意放棄特教服務，已簽署聲明書，鑑定程序完成後，自六年級起恢復普生身份。

◎提請特推會審議

結論：特推會委員無異議通過，同意個案提報 4-3 梯次特教鑑定安置，放棄特教服務申請，期許個案下學期在普通班能用心學習，發掘自我才能，肯定自我存在價值。



議題十四：特教課程審議--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

說明：111 學年度針對每位特殊生的學習狀況，安排特需課程，**詳細內容請見附件三：111 學年度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

結論：依兩位特教師所擬定特教需求學生課程需求，排課方式及節數的安排，本彙整表經特推會委員審核通過，提請本校**課發會**審查。



議題十五：特教課程審議--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

說明：依據特殊教育課程教材教法及評量方式實施辦法及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課程大綱，因應學生之個別需求、能力差異及學習表現，調整各領域的教學目標、教材、教學方式及評量方法，以利學生發展潛能。**詳見附件：111 學年度特教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

結論：針對特教生課程調整，掌握學習內容、學習歷程、學習環境及評量方式的調整，計畫內容特推會審核結果通過，並請提請**課發會**審查。



議題十六：特教課程審議--特殊教育課程計畫

說明：特教課程計畫編寫計有九年一貫、十二年國教、巡迴輔導三個部分；在授課方式上又分為抽離及外加兩種教學安排方式，依每位特殊學生需求編排適合的課程，**詳見附件：111 學年度特教課程計畫。**

結論：兩位特教師的課程計畫編寫，包含教學活動內容、教具使用、及評量方式等均甚為詳盡，且能依每為特生不同的需求編排適

當的內容，特推會委員審議結果通過，並請提請課發會審議。



議題十七：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特教助理人員服務成效報告

說明：本校特教助理員林佳玲老師，持續照護與協助二甲特殊生杜○霆，每日工作時間從 8:30 開始(支領鐘點薪資)，但佳玲老師卻每天 7 點 10 分左右便到校，具有高度的服務熱忱，工作態度積極認真，具耐心、愛心、熱心照顧孩子與處理相關事務，總是默默付出卻不求回報，和導師與特師配合良好，有效的協助教師教學與學生生活能力指導，此外與學生、家長、同事相處融洽，親師生關係良好，提供親師生完善的照顧，是個非常優質的特教助理。



議題十八：110 學年度腦性麻痺特教生杜○霆特教助理人員申請

說明：二甲身障生杜○霆，身障類別為**重度腦性麻痺合併智能障礙**，目前的生活能力現況如申請表所列：

- (1) **學習適應困難**：目前個案的數學能力較弱，和全學年相比 PR 在 5 以內。國語能力正常，定期考查成績大致介於 90 分左右。內在差異較大。生理方面會影響學習困難的部分，最明顯的就是腦性麻痺影響肢體運作速度，個案的寫字速度相當慢，但給予充足的時間搭配格式的放大，是可以完成的。
- (2) **情緒行為問題**：個案在老師面前表現均相當乖巧，大致上是沒有情緒行為問題的。不過對於長期照護其生活起居的人，有時稍有情緒化的反應，例如不理會助理老師的指令、不願補寫作業時操作電動輪椅衝撞物品等。但出現頻率並不高。
- (3) **生活自理**：個案已開始進行坐廁訓練，但僅限於動作，尚無法於坐廁期間解尿或解便，故目前仍搭配使用尿布並由助理老師定時更換。個案可以使用湯匙進食，但須先由助理老師將食物剪成小塊。穿脫衣物需由助理老師完全協助。刷牙、漱口、洗臉、洗手的動作需由助理老師協助完成。

目前學校提供之教學與輔導措施如下：

一、學業認知方面：參與原班課堂活動時，需有專人給予協助，如協助書寫作業、拿取學用品及課本，參與動態活動時協助移動。隨時給予再指導的協助。

二、生活自理方面：

- (1) 午餐時，能由專人協助剪碎約 1 公分大小的青菜給予個案食用。用完餐後，能刷牙、漱口和洗臉。
- (2) 能在專人協助下穿脫衣服，如前開扣、套頭的和有拉鍊的衣服，以及外套。
- (3) 能在專人協助下收拾餐具，飲食方面有些許偏食情況，特別不喜歡菇類，且吃的量偏少。
- (4) 需由專人協助更換尿布，並同步進行坐廁訓練。

三、健康/行動方面：

- (1) 能了解校園內移動路線，學會操控電動輪椅到達目的地，包含開與關輪椅、前後左右、迴轉、進出空間、就定位、上下斜坡和上下電梯，以及在專人協助上下車。
- (2) 能在專人協助下，使用無障礙升降平台上下樓梯，以及上下斜坡至圖書室、電腦教室、及各專科教室。

四、社會/情緒方面：能與同儕互動，增進社交能力。

五、特殊需求方面：能在專人協助下，進行上肢及下肢的被動關節運動、替代性的體育活動、條件許可下使用站立架。

六、其他方面：

- (1) 原班定考時提供無障礙評量服務，內容包括獨立考場、延長考試時間、試卷版面放大。
- (2) 哺乳室中安裝照護床，讓個案可以在隱密的空間中由助理老師協助生活自理動作的處理及進行復健動作。

過去一年，杜○霆的生活及學習依賴助理員協助的情境分析

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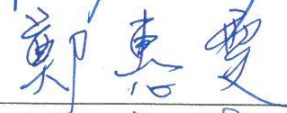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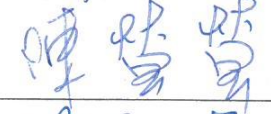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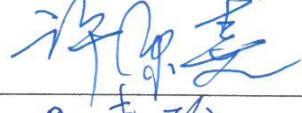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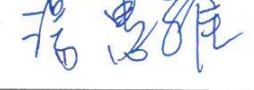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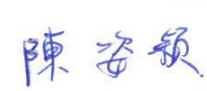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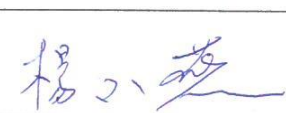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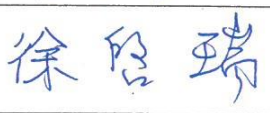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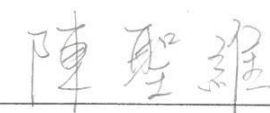

| | |
|------------------|--|
| 認 知 能 力 | 注意力：容易受干擾而分心 記憶力：與一般學生相同 理解：邏輯推理概念弱、類化能力弱、組織統整力弱 知覺：手眼協調弱、四肢協調弱 補充說明：在多元學習教室上團課時，進行個別的練習時例如學習單，特師會輪流指導每位特生，個案就很容易受到聲音影響而停下自己的動作。 |
| 學 業 | 拼音能力：與一般學生相同 閱讀能力：閱讀速度較慢 |

| | |
|---------|---|
| 能力 | <p>書寫表達：寫字速度慢、寫字超出格子、字體大小不一</p> <p>算術能力：數學概念理解困難、推理困難、應用問題題意理解困難</p> <p>學習習慣：缺乏動機、反應緩慢。</p> <p>補充說明：國數能力落差大，國優於數。</p> |
| 溝通能力 | <p>聽得懂語句，但無法理解抽象內容</p> <p>補充說明：文本抽象內容難理解，例如無法讀懂閱讀文本語句中所延伸的含意，無法理解數學語言的題意</p> |
| 生活自理 | <p>須部分協助：飲食</p> <p>如廁：包尿布</p> <p>須完全協助：穿脫衣物、盥洗、整潔等</p> <p>需用生活輔具：可彎湯匙、弧形碗</p> <p>補充說明：飲食習慣為蛋奶素，食物需剪成小塊。個案因無法覺查便意及尿意，因此仍須包尿布</p> |
| 社會技巧 | <p>文靜柔順、人緣佳、彬彬有禮、合群、挫折容忍度高</p> <p>補充說明：個案與原班同儕互動融洽</p> |
| 功能性動作能力 | <p>須部分協助：用手指撿起物品、捏揉物品、抓取物品、穿插拔、丟擲物品、接住物品</p> <p>須完全協助：剪貼、擊準、坐、站、行走、上下樓梯、完全無法獨立行動(需他人協助)</p> <p>補充說明：在校乘坐電動輪椅時上下樓梯會使用無障礙升降平台輔助</p> |
| 感官功能 | <p>視覺狀況：斜視及弱視（已配鏡矯正）</p> <p>聽覺狀況：大致與一般學生相同，但聽覺敏感，易受聲響驚嚇</p> <p>知動覺狀況：運動協調能力不佳</p> <p>補充說明：嚴重懼怕起跑鳴槍聲，本學年度無法參加校內運動會，也害怕鞭炮聲，若校外有活動訪鞭炮，會一直摀住耳朵。斜視及弱視方面，醫囑表示已配鏡矯正，目前視覺能力已不影響學習及日常生活。</p> |

依據上述說明，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的協助對杜生而言，是非常重要的，尤其是接下來即將升上三年級，在校學習時間更長了，依照各項需求及時間評估，擬提出每週38小時的協助，以上提請委員們審議。

結論：杜生是屬重度腦麻特生，除學習外，生活上包含飲食、大小便處理(尿布、清洗)、肢體伸展訓練，十足仰賴助理員的辛苦協助，委員們一致認為並希望特教單位能核給足夠的時數，提供特生最妥善的協助與照護。

彰化縣合興國小多元學習教室 110 學年度下學期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期末特推會會議

| | | | | | |
|-------|---------------|---|---|----|-----|
| 日期 | 111.06.08 (三) | 時間 | PM 14 : 00 | 地點 | 校長室 |
| 主席 | 楊振豐 校長 | | | | |
| 列席 | | 記錄 | 林秀錦 | | |
| 出席人員 | 職務 | 姓名 | 簽名 | | |
| | 校長 (召集人) | 楊振豐 |  | | |
| | 輔導主任 (執行秘書) | 鄭惠雯 |  | | |
| | 教務主任 | 陳瑩瑩 |  | | |
| | 學務主任 | 許原嘉 |  | | |
| | 總務主任 | 湯惠雅 |  | | |
| | 資料組長 (業務協助) | 林秀錦 |  | | |
| | 特教師 | 林為屏 |  | | |
| | 特教師 | 陳姿穎 |  | | |
| | 低年級教師代表 | 楊小燕 |  | | |
| | 中年級教師代表 | 徐啟瑞 |  | | |
| | 高年級教師代表 | 巫建賢 |  | | |
| | 特教需求學生家長代表 | 陳聖維 |  | | |
| 家長會代表 | 黃冠瑜 |  | | | |

